

## 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收到民事起诉状的公告

特别提示：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北京金融法院法院（以下简称“法院”）发来的（2022）京74民初1260号《民事起诉状》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#### 一、诉讼案件的基本情况

诉讼各方当事人：

原告：陈镜豪

被告：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案由：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

#### 二、《民事起诉状》相关内容

##### 1、诉讼请求：

（1）依法判决被告赔偿原告投资差额损失、佣金、印花税合计2,751,188.88元，并以前述金额为基础自基准日起，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1.5倍支付资金占用损失至实际给付之日；

（2）本案的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。

#### 三、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

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产生的影响尚不能确定。公司将根据案件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北京金融法院发来的（2022）京74民初1260号《民事起诉状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二年七月十三日